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五月发布

目 录

会议议程	2
一、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4
二、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三、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1
四、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4
五、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48
六、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22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度计划的议案	49
七、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55
八、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59
九、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62

释 义

如无特别说明，本报告中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所述相同。

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现场会议安排：

地点：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 88 号公司总部

主持人：董事长 吴东明

一、宣布会议开始并致欢迎辞。

二、会议审议：

- | | | |
|--|-------|-----|
| 1.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董事会秘书 | 郭 滢 |
| 2. 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董事会秘书 | 郭 滢 |
| 3. 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监事会主席 | 王国平 |
| 4. 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财务总监 | 汪艺威 |
| 5.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财务总监 | 汪艺威 |
| 6.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22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度计划的议案 | 财务总监 | 汪艺威 |
| 7. 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 财务总监 | 汪艺威 |
| 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财务总监 | 汪艺威 |

9. 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财务总监 汪艺威

三、听取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四、股东讨论、表决，并确定计票人、监票人名单。

五、公布投票表决结果。

六、大会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闭幕。

2023 年 5 月 16 日

一、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3 年 4 月 18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二、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极为重要的一年，是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关键一年。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大力实施改革发展争先增效五大计划和稳进提质攻坚十大行动，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品牌价值持续彰显，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公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42.84 亿元，归母净利润 1.53 亿元。

一是紧抓量的增长，经营业绩逆势飘红。公司坚持“立体开发、全员营销”的市场开发总策略，气、水、固板块协同作战，公司班子成员靠前指挥，带头跑市场、冲在前、作表率，各利润中心压实责任、优化方案、强化措施，紧盯订单不放松，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逐步占据主动。大气板块全年共实现营业收入 34.15 亿元，同比增加 0.50%，利润总额 3,138.31 万元，非电领域业务占比逐年提高，呈现蓬勃发展的生机和活力；水务板块实现营业收入超 8.69 亿元，利润总额超 1.83 亿元，累计处理污水量超 6.15 亿吨，累计处置污泥近 31.22 万吨，数字化改革工作成果丰硕，智慧水务平台、财务共享中心相继投运，走在了公司产业数字化的前列。

二是紧抓质的提升，改革创新有力有效。公司深入贯彻落实集团公司“凤凰行动”计划部署，如期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工作，交易总规模为 9.15 亿元，足额募集资金 7.98 亿元，有效提升了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盈利能力。公司重组改革实践案例成功入选省国资委国有控股上市公司高质量发展实践案例。同时，首次获得 10 亿元绿色科创类中期票据的批准发行，这一系列成绩的获得标志着上市公司信誉及融资能力的全面恢复。科创成果竞相涌现，全年共获得授权专利 87 项，完成制修订国标、行标和团标 15 项；多个成果荣获浙江省科学技术奖三等奖、中国机械工业科技进步三等奖，省

内首台（套）、“浙江制造精品”、浙江省“尖兵”“领雁”计划项目等取得新突破；组织验收国家级和省级科技项目各 1 项，组织完成 3 项省级新产品鉴定。

三是紧抓管的效能，治理能力持续提升。公司进一步优化内部资源配置，提高内部人才能力建设，持续完善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夯实企业发展人才基础，为企业发展增添内生动力。持续推进制度“立改废”，按照合规、适用、必要的原则，紧密结合工作实际持续完善和推进制度建设。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加强财务管理工作，丰富融资手段，降低融资成本，提升资金管理水平，充分发挥财务管理效能。同时千方百计抓好项目，通过抓培训、抓管理、抓流程、抓进度、抓绩效、抓档案资料等措施，使项目执行更趋规范、科学和高效，项目毛利率提高了 2-3 个百分点。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持续深化安全教育培训，常态化开展好现场安全检查，员工安全技能、安全意识、安全责任有效提升。积极做好除险保安“百日攻坚”“双随机检查”等专项工作，紧密结合专项工作要求做好对照整改，切实提升安全管理水平。同时，公司加强办公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设，充分利用自身技术优势，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四是紧抓党的建设，始终保持正确方向。公司党委牢牢把握国企党建新要求，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坚强领导。坚持“融入中心、服务大局”的原则，推进党的建设和企业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持续推进巡察整改工作，举一反三，真抓实改，着力解决一批公司长期积淀的制度漏洞、管理痼疾和作风积弊，努力提升公司管理绩效；坚持从严治党不松懈、廉政建设不停歇、监督执纪不手软，以严的主基调强化正风肃纪，始终保持零容忍的警醒，严肃查处损公肥私、靠企吃企等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确保震慑常在、执纪不松；持续深化意识形态工作，强化舆论宣传工作，讲好菲达故事、传播菲达声音、塑造菲达形象；坚持正确用人导向，持续建强建优干部队伍，优化干部考评机制，切实做到干部能上能下。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国内环保行业管理体制主要为国家宏观指导与协会自律管理下的市场竞争体制。行政主管部门主要通过发布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鼓励发展的资源节约综合利用和环境保护技术目录》《重点行业循环经济支撑技术》、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相关规划等，对行业整体进行宏观指导与调控。公司所属行业的规划管理部门为国家及地方各级环境保护部门、国家及地方各级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要承担产业政策的研究与制定、发展战略及规划的制定、项目审批等行政管理职能。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作为本行业的自律性组织，主要承担宣传、贯彻国家方针、政策、法规，建立行业自律性机制，提高行业整体素质，协调与监督行业有序发展，以及维护行业内企业合法权益等行业管理职能。此外，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作为本行业的标准化组织，还承担了行业规范与行业标准的制定，组织实施环境保护产业领域产品认证、技术评估、鉴定与推广，为企业提供技术、设备、市场信息等一系列的行业服务职能（本公司为中国环保产业协会电除尘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行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和秘书处单位）。

中共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近年来，通过制定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我国环境空气质量明显改善，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显著增强。但重点地区、重点领域大气污染问题仍然突出，京津冀及周边等区域细颗粒物浓度仍处于高位，秋冬季重污染天气依然高发、频发。2021年1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从总体层面统筹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以高水平保护推动高质量发展、创造高品质生活，《意见》同时也提出了对大气、水环境、土壤污染防治的具体指标。在消除重污染天气方面，《意见》提出着力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战。2022年11月15日，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等联合印发《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

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要求打好包括重污染天气消除在内的三个标志性战役，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突出大气环境问题。《方案》提出，到2025年，全国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基本消除，PM2.5和臭氧协同控制取得积极成效，臭氧浓度增长趋势得到有效遏制；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水平显著提高，移动源大气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明显下降。

公司所在的烟气治理行业，一方面受《关于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防范化解煤电产能过剩风险的意见》等政策的要求的影响，燃煤机组烟气治理市场规模缩小，传统火电行业烟气治理业务发展空间有限；另一方面，国家频频出台对非电行业的减排政策，钢铁、水泥、焦化、玻璃等行业正在迎来更严格的大气污染防治指标，市场空间持续释放。

我国水资源总量丰富，但人均占有量少，地区分布不均匀，许多城市都存在严重的水资源短缺问题。洪水灾害、地表水污染、地下水位下降等使水资源的利用越来越困难。水环境污染问题，是制约我国水资源利用的首要问题，水资源的合理化、最大化利用也成为亟待解决的问题。污水治理作为环保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属于鼓励类产业，近年来国家不断出台政策对水资源予以保护，并在水资源利用方面持续提出要求，不断推动污水治理行业的发展。

污水治理行业推行新版《水污染防治法》，2021年6月多部委联合发布《“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2022年6月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开发银行发布《关于推进开发性金融支持县域生活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的通知》，2023年多部委再次联合发布《关于推进建制镇生活污水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管理的实施方案》。多重政策驱动给污水处理行业发展带来极大机遇，行业发展空间巨大，特别是第三方运维和PPP治理将快速增长，千亿资源化市场空间加速释放；另外随着污水处理行业市场化进程进一步加快，不仅有大型国有企业，也有一批专业化民营企业抓住市场发展的机遇，积极开拓抢占市场。

固废处理行业随着我国对绿色、先进环保行业的日益重视和支持，垃圾

“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理的需求持续旺盛，市场将延续增长态势，尤其是新《固废法》2020年9月1日起施行，拓展了固废管理的范围，有助于推动固废产业链细分领域市场空间加速释放。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大气污染治理及国内环保水务相关业务，致力于提供燃煤电厂及钢铁、冶金、建材、造纸、化工等领域工业烟气的除尘、脱硫、脱硝、输灰、电气控制等环保大成套，并在城市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市政供水、污泥处理等领域积累了大量的先进技术与项目管理经验。公司是国内燃煤电站烟气超低排放技术引领者，全球燃煤电站电除尘装备最大供应商。

公司大气污染治理业务采用“营销+设计+制造+服务”型经营模式，以销定产，在销售除尘、脱硫、脱硝、气力输送、垃圾焚烧等量体裁衣、单台设计、个性化环保装备的同时，也经营大型工业烟气治理环保岛大成套、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投资等。环保水务相关业务采用“投资+运维”的经营模式，主推区域一体化治理，业务覆盖城镇污水治理、工业废水处理、农村污水治理、市政供水、污泥处置、水环境检测、管网建设与维护、水环境综合治理等领域。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环保产业报国的发展理念

党的十九大以来，我国对生态文明建设提出了更高要求，明确生态文明建设是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千年大计，必须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基本国策，我国环保事业的发展已上升到一个前所未有的全新高度。“十四五”期间，浙江省提出要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主动融入新发展格局，忠实践行“八八战略”、奋力打造“重要窗口”，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决落实“碳达峰、碳中和”要求。

公司为控股股东杭钢集团下属环保板块上市公司平台，杭钢集团位列

2022 年世界 500 强企业第 336 位，资本实力雄厚。根据浙江省委省政府、省国资委的决策部署，杭钢集团将节能环保产业板块定位为战略主攻产业，在“十四五”规划中明确提出要紧抓碳达峰、碳中和发展机遇，以生态环保项目投资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为核心，以市场为导向，以数字化改革为驱动，以资本运作为手段，重点发挥生态环保项目开发投资主体、生态环保产业孵化运营主体、生态环保综合服务主体三大主体功能，推动水务、大气、固废、生态、技术服务五大产业领域突破发展的节能环保产业整体战略。

公司连续多年担任中国环保产业协会电除尘委员会等诸多行业协会的主任委员和理事长单位，肩负着规范和引领行业发展的重任，组织引领行业内企业团结一致，挺过了多次因钢材大幅涨价引发的全行业生存危机，牵头组织出版了《电除尘器选型设计指导书》《燃煤电厂烟气超低排放技术》等行业指南，通过向国家有关部门建言献策，避免了技术路线选择失误，促进了行业新技术、新工艺的蓬勃发展。除尘行业已经成为我国环保产业中能与国际厂商相抗衡且最具竞争力的行业之一。同时积极响应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不断深化地企合作，以浙江省山区 26 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为切入点，全力推进区域化治理模式，努力探索“污水治理+产业导入”共富共赢的“两山”转化路径。其中，在农村污水治理领域，探索出“六位一体”的农村污水治理长效管理的象山模式，不仅大幅提升了象山县域内农村污水治理效能，更具备了在全省推广复制的条件。在市政污水处理领域，下属公司代管运行的温州市中心片污水处理厂是省内地埋式污水处理厂加地上综合利用的典范，实现了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环境效益有机统一，被业界誉为环保基础设施建设的“温州样板”。

（二）争创世界一流的全球视野

公司自 1981 年联合国开发计划署拨款 25 万美元援建电除尘器研究所（原机械部行业二类所）以来，始终瞄准国际前沿技术，加大技术创新力度，加快新产品开发，走引进、消化、吸收、创新提高之路，先后从瑞典 FLAKT、德国 FISIA、法国 ALSTOM、美国空动、美国 DUCON、日本三菱重工、丹麦

GEA-NIRO 等跨国公司引进 10 余项国际先进环保装备技术。同时建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全国示范院士专家工作站、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燃煤污染物减排国家工程实验室除尘分实验室等 5 个国家级科技平台，建有浙江省重点企业研究院、浙江省重点实验室、浙江省环保装备科技创新服务平台、浙江省国际合作基地、碳减排协同烟气污染物治理技术省级工程研究中心等 9 个省级科技平台，拥有建设部颁发的环境工程（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设计甲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三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证书和中环协（北京）认证中心颁发除尘脱硫脱硝设施、城镇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分散式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工业废水处理设施、固体废物处理处置设施、生活垃圾渗滤液处理设施等运营服务证书，为首批浙江省国家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示范单位、浙江省燃煤烟气治理装备产业技术联盟、浙江省先进质量管理孵化基地和钢铁行业绿色低碳转型浙江省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共同体牵头单位，具备较强的科研实力和成果转化能力。截止报告期末，先后承担实施国家 863 计划课题 2 项、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3 项、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国家重大装备创新研制等国家级项目 30 多项，获国家科学技术二等奖 1 项、省部级科学技术一等奖 13 项，拥有有效的授权专利 353 件，软件著作 8 件，获颁布实施的为主或参与起草的国家、行业标准、浙江制造标准和团体标准 153 项。

公司业务涉及德国、日本、土耳其、印尼等 40 多个“一带一路”沿线国家，是全球最大的除尘器供货商。先后取得了信用等级 A 级、EN1090 欧标制作体系认证、DIN18800、ISO3834 等德国焊接认证，为美国 GE、NE、日本三菱、法国阿尔斯通等跨国公司配套电除尘器、脱硫、空预器、余热锅炉等产品，获得国内外客户的普遍赞誉，已具备与国际跨国公司接轨的一流制造能力。报告期内，除日本三菱、韩国斗山、青山控股等一批已有客户外，受俄乌战事影响，在欧洲多国已重新启动煤电的形势下，公司还陆续开发了力勤资源、奥地利安德里茨、芬兰史密斯、比利时 CMI 等国内外新客户群体。

（三）追求卓越绩效的公司治理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班子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强化风险合规管理、优化管理运营模式，使科学决策水平及风险防范能力得到有效提升，保障了公司的规范化治理。

公司长期以来坚持全面推行卓越绩效模式，将卓越绩效管理理念贯彻到企业标准化的流程和制度中，2007 年获诸暨市市长质量奖，2009 年获绍兴市市长质量奖，2013 年获浙江省政府质量奖。作为“浙江制造”产品标准起草单位和首批认证的四家企业之一，2014 年获首批“浙江制造”品牌认证证书。2016 年至今，公司担任浙江省品牌建设联合会首任理事长单位。

根据国资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计划纲要和浙江省“凤凰行动”计划决策部署，公司紧密围绕杭钢集团奋力推动“宁波、半山、诸暨”三大基地建设的总体战略规划蓝图，始终坚持以标准提档、质量升级、品牌增效为着力点，通过“平台化、数字化、产融化、绿色化、国际化”战略融合，规划联动，深入实施浙江省深化国企改革“省级科改示范行动”，在标准、质量和品牌提升上再下苦功，引领诸暨市省级环保小镇和现代环保装备园区建设，牢固树立浙江制造标杆示范企业形象，从而带动浙江环保产业规模更上台阶。

（四）打造和谐发展的人才团队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建立科学的人力资源管理机制与适合员工成长的晋升和培训体制，注重人文关怀，拥有一支相对稳定的专业化、高素质人才队伍，为首批“浙江省重点企业技术创新团队”。

一是在健全完善制度的前提下，实施方案落地。在《科技创新奖励制度》《专业技术职务管理办法》《技能评定管理办法》《员工奖惩办法》《员工薪酬管理办法》《员工绩效考核办法》等系列制度下，推行科技创新评审、项目制管理、内部专业评定等系列工作，进一步细化了人才发展通道，完善了多元化的激励机制，提高了制度的科学性、可操作性。

二是发挥优势，打造人才集聚高地。依托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

站、国家级技术中心等高能级科创平台，与高校院所持续深入合作，凝聚创新性科技人才。通过产学研结合，开展技术研发、创新技术成果，发挥人才能力的同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三是创新机制，铸就人才成长平台。建立“项目挂职、轮岗交流”的人才培养机制，在实践中加大锻炼人才力度，在重要工程项目、重大科研项目上大胆起用年轻干部，促进了人才的快速成长。报告期内，自主培养出1名浙江省“万人计划”、1名正高级职称，8名高级职称、22名中级职称人员，在公司关键项目实施上、新技术领域突破上，都发挥了积极作用。

四是加强培训和交流。报告期内，公司已开展各类公司级培训17次，先后选派员工参与集团各类专业培训25次，累计受训1,282人次，培训总课时6,909小时。

（五）质量服务至上的客户口碑

公司始终坚持以市场为中心，以满足顾客需求为导向，注重从内涵上提升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注重以高标准、高品质、高质量理念立足市场，以诚信取信于用户，广泛服务于中国华能、中国大唐、华电集团、国家电投集团、国家能源集团、华润电力、中国石化、中国石油、CMEC、CNTIC、中国电建、中国能建、山东电建、东方电气、哈电集团、深能源、广东粤电、浙江能源、巨化集团、皖能电力、宝钢、唐钢、马钢、首钢、山钢、鞍钢、青山控股、元立集团、信发集团等央企、地方国企和大型民营，在业内树立了良好口碑。

公司产品在电力、建材、冶金、化工等行业得到广泛应用，并出口德国、日本、俄罗斯、土耳其、印尼等四十多个国家，运用数十年的环保产品设计、制造、安装、运营经验，为客户提供质量可靠、性能稳定的环保装备和技术服务。公司以接轨国际制造为目标，通过现代化生产厂房建设、先进生产线引入、信息化改造、欧标和美标工匠培育、卓越绩效和“5S”管理推进，打造可与跨国公司抗衡的现代化高端环保装备制造基地，现下属各制造基地都能承接跨国公司产品。紫光环保作为国内水务行业市场化的先行者，2018年入选国务院国资委国企改革“双百行动”企业名单，在城市污水处理、工

业废水处理、市政供水、污泥处理等领域积累了大量的先进技术和丰富的项目管理经验，拥有强大的投融资能力、专业的技术管理团队和齐全的资质证书，业务遍及浙江、江苏、湖北、安徽、福建、甘肃等多个省市，先后被授予全国最具成长性企业、中国水业最具成长性工程公司，2022 年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公司本期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 4,283,839,603.46 元、净利润 161,210,405.03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04,435.19 元。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上升 14.72%，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紫光环保少数股东损益减少所致。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 58.52%，较年初下降 9.69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798,116,008.86 元所致。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4,283,839,603.46	4,239,490,608.69	1.05
营业成本	3,424,503,285.17	3,491,517,196.29	-1.92
销售费用	68,343,296.31	60,864,987.02	12.29
管理费用	235,397,602.06	239,874,433.52	-1.87
财务费用	90,456,740.73	108,120,877.66	-16.34
研发费用	137,982,988.91	122,556,005.28	1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450,033.53	441,733,747.62	5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56,617.53	-259,785,184.77	93.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44,673.29	-387,754,693.66	89.5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环保设备和污水处理增加收入规模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推行降本增效，环保设备、建造服务和污水处理节约成本支出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人员职工薪酬较上期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差旅费用和折旧费用较上期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加强资金管控，偿还公司借款减少利息支出，增加协定存款利率增加利息收入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已转让子公司织金能源归还借款 29,469.48 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且投资支付的现金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79,811.60 万元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紫光环保，业务类型、利润构成发生重大变化，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上交所网站的临 2023-011《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公告》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环保设备	3,301,343,601.91	2,784,558,382.90	15.65	9.00	6.91	增加 1.65 个百分点
建造服务	139,722,792.69	133,608,084.93	4.38	-62.84	-64.24	增加 3.72 个百分点
污水处理	691,218,931.87	393,037,545.51	43.14	11.41	12.05	减少 0.32 个百分点
其他	110,293,831.24	80,092,098.42	27.38	13.66	22.43	减少 5.21 个百分点

合计	4,242,579,157.71	3,391,296,111.76	20.07	2.92	-0.09	增加 2.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除尘器及其配套设备	2,132,866,656.98	1,801,366,802.83	15.54	63.82	54.03	增加 5.36 个百分点
烟气脱硫设备	408,610,998.84	383,099,431.35	6.24	-26.46	-25.69	减少 0.97 个百分点
垃圾焚烧烟气处理设备	134,902,324.39	86,798,708.33	35.66	19.90	10.62	增加 5.40 个百分点
气力输送设备	35,861,664.65	27,439,366.45	23.49	2,021.68	2,026.15	减少 0.16 个百分点
总成套	174,291,214.90	145,004,695.87	16.80	-66.58	-66.81	增加 0.59 个百分点
建筑安装服务	371,174,468.45	333,591,630.49	10.13	-20.90	-21.58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环保运营	823,905,378.93	504,949,462.92	38.71	9.51	12.37	减少 1.56 个百分点
其他	160,966,450.57	109,046,013.52	32.26	19.24	48.99	减少 12.63 个百分点
合计	4,242,579,157.71	3,391,296,111.76	20.07	2.92	-0.09	增加 2.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4,084,935,948.43	3,251,412,506.62	20.40	1.77	-1.51	增加 2.65 个百分点
境外	157,643,209.28	139,883,605.14	11.27	45.27	50.42	减少 3.04 个百分点
合计	4,242,579,157.71	3,391,296,111.76	20.07	2.92	-0.09	增加 2.4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 分行业说明：本期公司从事环保设备行业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77.81%，污水处理行业收入占 16.29%，建造服务行业收入占 3.29%，其他行业收入占 2.61%。

2) 分产品说明：本期除尘器及其配套设备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50.27%，烟气脱硫设备占 9.63%，垃圾焚烧烟气处理设备占 3.18%，气力输送设备占 0.85%，总成套占 4.11%，建筑安装服务收入占 8.75%，环保运营收入占 19.42%，其他收入占 3.79%。

3) 分地区说明：本期境内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96.28%，境外收入占 3.72%。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
------	----	-----	-----	-----	------------------	------------------	------------------

环保设备	台	242	276	67	-12.64	-2.13	-33.66
------	---	-----	-----	----	--------	-------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大气设备	原材料	1,431,136,454.44	58.56	1,291,051,245.30	58.64	10.85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15.77%所致
	燃料动力	31,250,859.11	1.28	29,078,216.14	1.32	7.47	
	建安成本	391,350,258.77	16.01	433,439,665.69	19.69	-9.71	主要系本期执行的环保设备项目中EP类占比较高所致
	人工费用	220,038,029.82	9.01	186,613,599.85	8.47	17.91	
	制造费用	369,933,402.68	15.14	261,483,655.76	11.88	41.47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15.77%，且本期执行的环保设备项目中EP类除尘器项目占比较高，制造费用占比增长所致
	小计	2,443,709,004.82	100.00	2,201,666,382.74	100.00	10.99	
其他	原材料	123,628,986.23	13.05	315,860,050.42	26.48	-60.86	
	燃料动力	19,190,502.21	2.03	3,931,801.48	0.33	388.08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余干能源项目全面投运所致
	建安成本	333,591,630.49	35.20	412,233,162.18	34.56	-19.08	
	人工费用	45,451,761.03	4.81	42,189,590.94	3.54	7.73	
	制造费用	97,717,061.68	10.31	108,996,315.40	9.14	-10.35	
	药剂	59,205,519.91	6.25	67,294,782.43	5.64	-12.02	
	水、电	98,613,289.71	10.41	73,710,747.45	6.18	33.78	
	无形资产摊销	154,623,462.51	16.32	151,337,261.12	12.69	2.17	
	污泥处理费	15,564,893.16	1.64	17,171,116.45	1.44	-9.35	
	小计	947,587,106.93	100.00	1,192,724,827.87	100.00	-20.55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2022年4月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紫光环保，2022年8月吸收合

并子公司菲达环境，2022 年 11 月转让子公司织金能源全部股权，2022 年 12 月新设成立子公司生态研究院。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子公司紫光环保，公司增加污水处理业务。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0,284.97 万元，占年度营业总收入 18.74%；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6,393.64 万元，占年度营业总收入 3.83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27,155,330.69	5.30
2	第二名	163,936,414.28	3.83
2	第三名	140,615,779.82	3.28
2	第四名	136,924,818.32	3.20
2	第五名	134,217,345.14	3.13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8,113.4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7.0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36,291.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57%。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单位:万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62,914,030.76	12.57
2	第二名	165,285,892.83	5.72
3	第三名	141,588,142.72	4.90
4	第四名	64,275,469.12	2.23
5	第五名	47,070,796.46	1.63

3. 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变动（%）
销售费用	68,343,296.31	60,864,987.02	12.29
管理费用	235,397,602.06	239,874,433.52	-1.87
研发费用	137,982,988.91	122,556,005.28	12.59
财务费用	90,456,740.73	108,120,877.66	-16.34
所得税费用	41,859,772.91	49,112,865.50	-14.77
合计	574,040,400.92	580,529,168.98	-1.12

销售费用增加 12.29%，主要系本期销售人员职工薪酬较上期增长所致。

研发费用增加 12.59%，主要系本期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下降 16.34%，主要系本期加强资金管控，偿还公司借款减少利息支出，增加协定存款利率增加利息收入所致。

所得税费用下降 14.77%，主要系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所致。

4. 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37,982,988.9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37,982,988.9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2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研发人员情况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3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5.4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34
本科	251
专科	46
高中及以下	4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35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70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92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40
60 岁及以上	0

5. 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665,450,033.53	441,733,747.62	5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6,156,617.53	-259,785,184.77	93.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0,644,673.29	-387,754,693.66	89.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收到已转让子公司织金能源归还借款 29,469.48 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且投资支付的现金下降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79,811.60 万元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单位：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同比增减（%）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19,973.10	14,496,670.89	-83.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037,089.07	-74,175.65	8,238.91
处置金融工具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8,541,729.08	7,079,422.34	-503.16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377,376.00	-100.00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收益	172,911.26	81,053,659.30	-99.79
合 计	-19,911,755.65	104,932,952.88	-118.98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535,230,260.58	15.80	937,427,894.65	9.65	63.77	主要系母公司本期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79,811.60 万元所致
应收票据	22,570,724.43	0.23	5,009,072.49	0.05	350.60	主要系本期收到商业票据较上期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009,979,080.81	10.40	770,635,017.89	7.94	31.06	主要系本期按照合同确认收入后形成的应收款项较多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87,696,224.57	2.96	176,432,387.22	1.82	63.06	主要系本期收款中银行承兑汇票较上期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63,773,712.37	0.66	90,181,503.48	0.93	-29.28	主要系本期预付钢材款下降所致
其他应收款	61,494,360.77	0.63	63,383,859.24	0.65	-2.98	
存货	791,998,588.98	8.15	1,366,551,255.20	14.07	-42.04	主要系本期确认收入时对应的结转项目成本较多所致
合同资产	1,789,423,763.28	18.42	1,700,150,676.21	17.51	5.25	
其他流动资产	79,369,084.86	0.82	128,074,856.38	1.32	-38.03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进项留抵税额退税所致
长期应收款	598,025,204.27	6.16	655,555,556.00	6.75	-8.78	
长期股权投资	55,207,236.81	0.57	51,974,298.28	0.53	6.2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9,257,684.52	0.09	9,257,684.52	0.09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56,968,255.94	1.62	145,252,928.32	1.50	8.07	
固定资产	448,247,236.98	4.61	481,802,738.37	4.96	-6.96	
在建工程	2,123,386.41	0.02	2,029,712.36	0.02	4.62	
使用权资产	22,876,261.15	0.23	16,097,771.40	0.17	42.11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紫光环保新增租赁所致

无形资产	2,618,105,299.86	26.95	2,966,909,432.47	30.56	-11.76	主要系本期织金能源股权转让后，对应特许经营权一同处置所致
商誉	1,799,586.07	0.02	1,799,586.07	0.02	0.00	
长期待摊费用	40,696,267.55	0.42	31,309,360.92	0.32	29.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7,184,400.41	1.21	106,675,098.81	1.10	9.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76,324.49	0.03	3,407,729.75	0.04	-18.53	
短期借款	1,135,973,321.70	11.69	1,650,097,922.94	16.99	-31.16	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加强资金管理，归还短期借款较多所致
应付票据	200,410,000.00	2.06	183,880,000.00	1.89	8.99	
应付账款	1,788,055,128.79	18.41	1,714,632,465.67	17.66	4.28	
合同负债	505,911,022.66	5.21	820,074,354.10	8.45	-38.31	主要系上年末合同负债本期随着收入实现转销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650,856.58	0.11	16,010,180.67	0.16	-33.47	主要系本期发放上年计提年终奖所致
应交税费	190,954,899.02	1.97	146,155,088.21	1.51	30.65	主要系本期实现利润增加，应交企业所得税较上期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23,252,511.63	1.27	721,137,776.84	7.43	-82.91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紫光环保归还杭钢集团内部借款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5,943,619.84	2.94	214,501,739.63	2.21	33.31	主要系子公司紫光环保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65,765,251.29	0.68	106,296,115.29	1.09	-38.13	主要系本期待转销项税额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1,225,739,042.86	12.62	782,591,655.89	8.06	56.63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紫光环保增加长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16,386,579.44	0.17	12,945,624.75	0.13	26.58	
长期应付款			104,000,000.00	1.07	-100.00	主要系本期出售子公司织金能源股权相应转出长期应付款所致
递延收益	135,371,182.64	1.39	150,393,493.77	1.55	-9.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8,089.50				100.00	主要系对现金流量套期有效部分计提递延所得税负债所致

2. 境外资产情况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459,676.5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0.00%。

（2）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无形资产	983,905,258.37	质押
固定资产	207,444,592.49	抵押
货币资金	139,280,599.28	保证金
应收账款	107,477,456.30	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70,639,910.03	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20,735,000.00	质押
合 计	1,529,482,816.47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大气污染治理及国内环保水务相关业务是公司主营业务，固体废弃物处理等其他业务的单一业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或净利润的比例均未达到 30%以上。

电厂节能改造方面，火电行业新增及存量市场节能环保的需求仍将持续。根据生态环境部统计，全国煤炭装机总量约 11.1 亿千瓦，其中 10.3 亿千瓦煤电机组已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占煤电总装机容量的 93%，仍有部分未完成改造的机组面临改造需求。此外，考虑到电厂节能改造中环保设备的产品设计使用寿命，早期投入的部分设备在我国火电市场应用已近 10 年，若以 10 年为周期进行更换，相关设备的定期更新需求将逐渐释放，且随着环保设备智能化控制水平提升，基于智慧环保的第三方运维服务将大有可为。

相比煤电行业污染物持续减排，非电行业对我国污染排放影响越来越大。自 2017 年以来，钢铁行业主要污染物排放量已超过电力行业，成为工业部门最大的污染物排放来源。2018 年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要推动钢铁等非电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根据生态环境部提供的数据，截至 2022 年 9

月，我国有 6.3 亿吨粗钢产能正在或者已经完成了超低排放改造。成绩虽瞩目，但距离既定目标仍有相当差距：2022 年 1 月发布的《三部委关于促进钢铁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提出，到 2025 年 80%以上钢铁产能要完成超低排放改造。2022 年全国粗钢产量约为 10.2 亿吨，若暂且认为产能数据与 10.2 亿吨相近，那么到 2025 年底前至少还有 2 亿吨粗钢产能需进行超低排放改造，市场潜力相当可观。除此之外，我国的超低排放政策也正逐渐向焦化行业转移，细化至水泥、玻璃、电解铝、陶瓷、炭素等主要工业排放源。由于钢铁、焦化行业超低排放治理重点依然是火电厂改造时期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粉尘”，对原火电超低排放改造参与企业来说是极为有利的因素。

环保水务方面，2021 年 1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十四五”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规划》，要求到 2025 年，基本形成较为完善的城镇水污染防治体系，城市生活污水集中收集率力争达到 70%以上，基本消除城市黑臭水体。重要江河湖泊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持续提高，重点流域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污染严重水体基本消除。2022 年 2 月，结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的要求，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委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细化了环境保护项目建设目标，其中包括新增污水处理能力 2,000 万立方米/日等。

在水污染防治领域，近年来，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已成为城镇污水治理行业发展的重要需求，从最初的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向管网、泵站、厂站等全系统的提质增效进行转变；以黑臭水体治理和污水提质增效为抓手，从污水处理达标排放向水环境改善、实现水生态修复目标转变；水环境治理项目已开始延伸到以管网、污水处理厂、河道、岸线景观等组成流域环境单元的“系统模式”。与信息化产业融合发展，实现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成为水环境治理产业增量提质发展的新契机。

在固体废物污染防治领域，由于我国生活垃圾清运系统发展的滞后，

部分城镇生活垃圾仍未能进行集中收集、清运和无害化处理，垃圾累积堆存规模巨大。根据《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鉴》数据，2019 年我国生活垃圾焚烧总量所占无害化处理总量首次超过 50%，并在 2021 年达到 72%以上，标志着焚烧已成生活垃圾处理的主要方式。随着垃圾分类政策的推进和处理处置设施建设的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仍存在一定市场空间，存量需求集中在设备提标改造和新兴固废处理，增量市场从城市向县域下沉，从东部沿海区域向中西部区域转移，且客户更青睐生活垃圾焚烧协同处理其他垃圾的服务；精细化运营能力和成本控制能力成为行业的共识及竞争的关键所在。

对于政策驱动下的市场变化，公司近几年一直致力于强强联合、转型升级，坚持稳中求进与高质量发展。

1. 协同开发，多方向拓展市场。强化产业协同，树立协同联动、一体发展理念，充分整合资源，持续完善内部市场资源分享与激励办法；巩固传统业务优势，稳固推进非电市场，逐步树立在各行业中的品牌地位。

2. 国际国内市场并重，塑造品牌高端国际化。以“一带一路”国家战略为契机，依托于省属国企背景优势，加强品牌建设，打造国际影响力；夯实高端出口加工，加深与海外的国际合作，提升与“一带一路”沿线市场合作水平。

3. 围绕重点排污行业领域，加强技术与市场协同创新，深化“双碳”背景下煤电和非电行业烟气高效治理装备的技术储备和示范应用。

4. 抢抓污水处理厂扩能改造与提标改造的契机，推进优质污水处理项目直接投资，推动水务市场规模扩张。

5. 积极抢占“双碳”新赛道，强化与高校院所等的多方位合作，深入开展 CCUS、碳足迹碳标签、零碳新能源业务等技术和工艺的研究和应用，为双碳产业拓展、高质量转型发展积蓄力量。

环保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大气污染治理

(1) 主要经营模式和上下游情况

1) 主要经营模式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中的“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2) 上下游情况

①上游主要情况

大气污染治理业务主要原材料钢材（基本为普碳钢）占整个项目成本比例较高。报告期内，国内钢材市场价格呈现“冲高回落，触底反弹”的走势。年初，货币政策转向，加上较高的经济增速目标支撑，地方投资加码，同时，局部行政手段限产抑制钢厂产能释放，支撑钢价走强。3月中旬开始，钢材需求旺季不旺，库存去化缓慢，需求预期逐步转弱，钢材震荡小幅下挫；5月末，国务院召开全国稳住经济大盘电视电话会议，会议提出努力确保二季度经济合理增长，稳增长带来的需求复苏预期与俄乌冲突造成的原料成本上涨交替作用，钢材震荡上行；上半年行情表现为震荡高位。6月中旬后，国内现实需求持续偏弱，钢材供强需弱，叠加美联储加息，大宗商品波动，市场预期悲观，钢厂受低利润影响，开始主动降价减产，价格震荡走低。11-12月份，地方年底经济冲刺，以及扶持房地产的利好政策出台等因素影响，叠加原料价格回升，钢厂因为亏损而减产，市场预期回暖，钢价震荡回升；下半年行情表现为回落后触底反弹。由于公司项目执行订单集中体现于上半年，原材料成本总体偏高。

②下游主要情况

详见前一条“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2) 报告期内各产品销售大额订单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产品名称	合同签订时间	合同金额	治理工艺	入口污染物指标	出口污染物指标	报告期内完工进度	报告期内确认的收入	是否完成验收
电除尘器	2022/1	17,200	低低温静电除尘器	入口粉尘：13.228g/Nm ³	出口粉尘：≤20mg/Nm ³	设计阶段	0	否
电除尘器	2022/8	12,950	低低温静电除尘器	入口粉尘：17.07g/Nm ³	出口粉尘：≤15mg/Nm ³	设计阶段	0	否

电除尘器	2022/12	13,079	低低温静电除尘器	入口粉尘：25.482g/Nm3	出口粉尘：≤14mg/Nm3	设计阶段	0	否
烟气脱硫	2022/4	10,946	湿法脱硫	入口含硫量：3484mg/Nm3	出口含硫量：≤33.12mg/Nm3	设计阶段	0	否
建筑安装	2022/10	25,844	/	/	/	安装调试完成	23,235.89	是
垃圾焚烧烟气治理设备	2022/9	4,074	SNCR 脱硝+旋转雾化器半干法脱酸+干法脱酸+活性炭喷射吸附+袋式除尘器+湿法脱酸+SCR脱硝	烟尘：14000mg/Nm3； HCl：500-1000mg/ Nm3 SO2：200-300mg/ Nm3 NOx：300mg/ Nm3 二噁英：3ng-TEQ/ Nm3	烟尘≤30mg/Nm3 HCl≤15 ppm SO2≤23 ppm NOx≤108 ppm 二噁英类≤0.08ng-TEQ/Nm3	设计阶段	0	否
垃圾焚烧烟气治理设备	2022/12	14,200	SNCR 脱硝+半干法脱酸+干法脱酸+活性炭喷射+袋式除尘器+湿法脱酸+SCR脱硝	颗粒物：6000mg/Nm3 NOx：400mg/Nm3 SO2：800mg/Nm3 HCl：1200mg/Nm3 HF：10mg/Nm3 Hg：1mg/Nm3 Cd+Tl:2.5mg/ Nm3 Sb+As+Pb+Cr+Co+Cu+Mn+Ni：30mg/ Nm3 二噁英类：10ng-TEQ/Nm3	颗粒物≤4mg/Nm3 NOx≤22mg/Nm3 SO2≤8mg/Nm3 HCl≤4mg/Nm3 HF≤0.8mg/Nm3 Hg≤0.02mg/Nm3 Cd+Tl≤0.02mg/Nm3 Sb+As+Pb+Cr+Co+Cu+Mn+Ni≤0.3mg/Nm3 二噁英类≤0.05ng-TEQ/Nm3	设计阶段	0	否

(3) 项目运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广西投资集团来宾发电有限公司 2×360MW 机组烟气超低排放环保岛系统运营项目（2022-2023 年度）运维合同	
运营情况	运营期限	1 年一签
	收费标准	环保服务费=辅助原料+检修维护费+运行费±考核
	运营期间支出	2,531.94
	政府补贴	无

说明：2019 年 11 月，本公司与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5,700 万元合资成立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由诸暨保盛负责广西投资集团来宾发电有限公司 2×360MW 机组烟气超低排放改造项目第三方经营模式 B00 项目（以下简称“来宾 B00 项目”）的投标、运营等事宜。详见于 2019 年 9 月 16 日披露的临 2019-084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合资设立项目公司暨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告》。

诸暨保盛通过国有资产交易平台公开竞拍交易获得了来宾 B00 项目的经营权，于 2020 年 5 月顺利完成了相关设备的交割，于 2020 年 6 月起正式接手来宾 B00 项目运维服务。为充分发挥本公司的技术和人员优势，诸暨保盛与本公司每年签订《广西投资集团来宾发电有限公司 2×360MW 机组烟气超低排放环保岛系统运营项目》，委托本公司负责来宾 B00 项目的日常运维事项，委托管理费按月结算，以本公司实际运维产生工作量费用清单为基础协商结算，每月 30 日前办理上月费用结算手续。目前来宾 B00 项目设备运行正常，实际经营状况良好。

2. 环保水务

大型项目运营情况

项目名称	地点	总投资额 (万元)	处理能力 (万 m³/d)	投产 时间	项目 状态	特许经营期限
临海市城市污水处理厂扩（迁）建一期 PPP 项目	浙江省临海市	16,406	8	2020/4	运行	30 年（不含建设期）
临海市城市污水厂一期提标及二期扩建项目	浙江省临海市	16,205	8（提标） 4（扩建）	2021/5	运行	与一期 PPP 项目同步截止
襄樊市鱼梁洲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湖北省襄阳市	11,820	20	2008/3	运行	25 年（含建设期）
襄樊市鱼梁洲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项目	湖北省襄阳市	6,250	10	2010/8	运行	与原 BOT 项目同步期满
襄阳市鱼梁洲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提标改造项目	湖北省襄阳市	19,311	30	2019/7	运行	与原 BOT 项目同步期满
温州市中心片区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	浙江省温州市	68,557	40	2018/8	运行	30 年（含 2 年建设期）
浦江县四座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	29,340	13.8	2016/1	运行	25 年

浦江四座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项目	浙江省金华市浦江县	24,706	提标 13.8 万 m ³ /d, 扩建 3 万 m ³ /d	一厂：2021/5, 三厂：2020/10, 四厂：2021/4, 二厂：2022/9。	运行	与原 PPP 项目同步期满
宿迁市河西污水处理厂 BOT 项目（一期一阶段）	江苏省宿迁市	2,800	2.5	2009/6	运行	顺延至 2040 年 12 月 31 日终止
宿迁市河西污水处理厂项目（一期二阶段及一、二阶段提标）	江苏省宿迁市	6,000	2.5	2012/11	运行	与一期一阶段同步截止
宿迁市河西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BOT）项目（一阶段）	江苏省宿迁市	8,371	2.5	2019/9	运行	与一期一阶段同步截止
宿迁市河西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BOT）项目（二阶段）	江苏省宿迁市	4,937	2.5	2020/12	运行	与一期一阶段同步截止

3. 固体废弃物处理

项目运营情况

单位：亿元

项目名称	地点	固废类型	总投资额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投产时间	项目状态	特许经营期限	垃圾处置费标准
织金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3 日将持有的织金能源股权转让)	贵州省织金县	垃圾焚烧	3.66	600 吨/日	100%	2019/10	完工	30 年	66.5 元/吨
织金垃圾收运项目	贵州省织金县	垃圾收运	1.02	660 吨/日	55%	2018/8	完工	30 年	121.5 元/吨
余干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	江西省上饶市余干县	垃圾焚烧	3.8125	600 吨/日	100%	2021/2	完工	30 年	74.88 元/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获取的股权投资项目总金额为 132,630.5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5,492.69%，详见本节（四）“1.

（1）重大的股权投资”。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 主营投资 业务	投资 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 例	是否 并表	报表科 目（如适 用）	资金来 源	合作方 （如适 用）	本期损益 影响	是否 涉诉	披露日期 （如有）	披露索引 （如有）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注 1）	环 保 水 务	是	其他	91,542.56	98.30	是	长 期 股 权 投 资	发 行 股 份		13,229.66	否	2022-05-19	临 2022-044
			增资	32,467.98				募 集 资 金				2022-12-15	临 2022-102
浙江省环保集团生态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注 2）	环 保 产 业 技 术 研 发	是	新设	8,620.00	95.00	是	长 期 股 权 投 资	募 集 资 金	环 保 集 团	0.00	否	2022-11-09	临 2022-093
合计	/	/	/	132,630.54	/	/	/	/	/		/	/	/

注 1：2022 年 4 月，本公司向杭钢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紫光环保 62.95%的股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股权交易作价 91,542.56 万元，公司已于 5 月份完成标的资产过户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办理完毕，新增股份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上市。详见第六节/十二、重大关联交易/（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2022 年 12 月 14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32,467.98 万元向紫光环保增资，其中 12,939.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19,528.98 万元作为资本公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合计持有紫光环保 98.30%的股权。

注 2：2022 年 11 月 8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为顺利实施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和环保集团共同出资设立浙江省环保集团生态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其中公司以募集资金出资 8,620.00 万元，占比 95%，环保集团以现金出资 453.6842 万元，占比 5%。

2.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 2022 年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通过发行股份购买紫光环保 62.95%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本次重组标的资产过户、配套募集资金以及新增股份登记工作。

重组实施完成后，公司积极推进对标的公司重组整合。对紫光环保章程进行了修订，向紫光环保委派了董事。公司已将紫光环保的财务管理纳入公司财务管理体系，加强紫光环保内控建设，对紫光环保实施有效管理，充分发挥协同效应。

根据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杭钢集团承诺紫光环保母公司及各污水处理项目子公司（除桐庐富春江紫光水务有限公司）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实现的净利润（以当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准）乘以紫光环保对各子公司持股比例后的合计数分别不低于 12,032.72 万元、12,078.33 万元、12,423.73 万元。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3〕1986 号），紫光环保母公司及各污水处理项目子公司（除桐庐富春江紫光水务有限公司）2022 年度经审计实现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准）乘以紫光环保对各子公司持股比例后的合计数为 12,764.00 万元，超过承诺数 731.28 万元（承诺数：12,032.72 万元），完成 2022 年度预测盈利的 106.08%，业绩承诺方无需做出业绩补偿。

独立董事意见：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忠实勤勉的原则和尽责求实的精神，对公司重组项目的整合进展情况进行认真审核，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积极推进对标的公司重组整合，加强紫光环保内控建设，对紫光环保实施有效管理，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规范。紫光环保已完成 2022 年度业绩承

诺。我们认为，公司对紫光环保的整合措施合理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所持有的织金能源 81.952% 股权进行转让，本次交易内容详见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披露的临 2022-033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织金能源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以 2021 年 11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织金能源的全部股东权益评估价值为 6,003.78 万元，其 81.952% 股权对应的评估价值为 4,920.22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26 日、7 月 27 日披露的临 2022-064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织金能源评估情况的公告》、临 2022-066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织金能源评估情况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将所持有的织金能源 81.952% 股权在浙江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最终光大环保（中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环保”）被确认为本次产权交易受让方，受让金额为人民币 5,500 万元，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7 日披露的临 2022-080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织金能源股权转让的交易进展公告》。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 日，根据《织金菲达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81.952% 股权交易合同》约定，公司已收到交易受让款 5,500 万元及织金能源向本公司的股东借款本息合计 294,694,834.71 元，光大环保已清偿织金能源向本公司的全部股东借款。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公司名称	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浙江菲达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30,000,000.00	136,925,466.54	61,816,419.93	-581,600.65
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	制造业	烟气脱硫等环保设备	121,502,817.00	277,212,797.13	154,058,406.21	-8,641,253.79

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80,000,000.00	249,378,955.18	162,123,995.99	5,210,788.01
浙江菲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制造业	垃圾焚烧尾气处理等	50,000,000.00	261,809,399.71	58,794,005.62	19,583,097.63
江苏菲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40,000,000.00	76,468,044.31	13,293,620.09	-1,212,288.51
织金菲达绿色环境有限公司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城市生活垃圾处理	60,120,000.00	89,513,250.19	56,502,264.58	283,134.18
诸暨辰通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批发和零售业	钢材	15,000,000.00	62,449,792.02	58,947,556.92	-24,889,891.08
菲达印度有限公司 (Feida India Private Limited)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3,283,495.34	36,736.86	25,553.95	9,957.68
菲达国际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7,199,250.00	422,939.71	-5,858,067.96	
余干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垃圾焚烧发电	131,500,000.00	387,252,798.83	116,633,986.58	-8,299,473.52
诸暨菲达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制造业	除尘器等环保设备	50,000,000.00	217,110,536.41	-13,917,779.09	2,127,622.20
桐庐富春江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4,200,000.00	8,624,713.18	3,053,027.97	-2,141,954.31
临海市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9,000,000.00	300,871,518.80	30,003,846.56	9,387,732.67
盱眙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5,600,000.00	33,838,308.10	14,817,061.51	2,394,798.46
象山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8,000,000.00	27,816,110.81	25,769,821.83	6,842,966.28
襄阳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52,000,000.00	215,724,414.45	104,988,301.43	19,998,117.11
宿迁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12,000,000.00	148,061,753.08	16,891,281.07	691,088.72
凤阳县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38,260,000.00	148,270,860.77	51,324,584.83	5,629,296.29
宣城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102,000,000.00	124,737,148.22	123,251,229.14	4,746,067.75
三门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44,000,000.00	75,318,350.95	50,188,029.51	2,364,864.98
龙游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13,000,000.00	31,672,680.05	14,910,424.63	141,574.76
常山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44,440,000.00	72,732,904.42	66,955,738.26	7,349,914.16
青田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150,000,000.00	166,764,384.07	160,479,859.10	5,326,883.69
福州富春紫光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104,000,000.00	118,233,284.75	114,587,297.02	4,394,139.64
滁州求是环境检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1,500,000.00	1,416,918.58	263,791.87	69,780.93

德清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38,000,000.00	39,976,882.59	39,461,565.66	634,195.57
宿迁洋河新区富春紫光环保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34,666,470.00	77,063,246.17	25,514,628.97	-3,078,159.75
瑞安市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120,000,000.00	284,649,900.11	141,554,343.80	9,216,246.40
开化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50,000,000.00	152,031,518.24	54,023,869.95	-194,933.38
浦江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156,000,000.00	696,247,835.15	223,566,550.61	18,238,579.45
宁波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20,000,000.00	75,155,464.90	41,428,924.01	7157709.39
遂昌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30,000,000.00	103,347,768.87	40,446,004.51	4,544,547.29
桐庐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13,000,000.00	62,548,926.17	11,158,440.49	-996,483.69
松阳富春紫光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90,000,000.00	296,013,674.04	110,464,230.03	6,595,245.42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20,000,000.00	18,792,757.24	17,150,936.24	67,854.53
浙江丽水莲都紫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行业	污水处理	100,000,000.00	37,674,231.39	10,233,932.65	233,932.65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22年10月，党的二十大在京隆重召开，习近平总书记所做的二十大报告中关于生态环境相关的表述无疑是未来产业发展的重要指引，为生态环保产业企业指明了未来一段时间产业发展的总体方向和重点工作。

报告在第一部分回顾了过去五年的工作和新时代十年的伟大变革，指出“十年前，我们面对的形势是……资源环境约束趋紧、环境污染等问题突出”，而十年来，我们通过一系列艰苦卓绝的努力，“生态环境保护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同时指出“生态环境保护任务依然艰巨”。

关于对“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和“任务依然艰巨”的理解，生态环境部给出了解释，即“我国生态文明建设已经进入了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

放强度和总量‘双控’转变”。

一方面，随着产业的工作对象已经迎来了量变到质变的时期，产业本身也必然会随之迎来从量变到质变的过程，近年来城镇污水、生活垃圾焚烧等传统环保领域新建项目大幅减少的事实都在佐证着这一变化正在到来。另一方面，未来生态环保产业并不会因此“无事可做”，恰恰相反，是“任务依然艰巨”。但未来各级地方政府的需求将不再以传统污染治理为重点，而将是更大范围和更高层面的“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绿色转型发展”需求，这比单纯的污染治理更加艰巨。这也意味着，未来行业内企业将面临着更加艰巨的挑战，同时也是更大的机遇。

另外，报告分四个方面对生态环境保护今后的重点任务做了具体阐述。

一是加快发展方式绿色转型。对比十九大报告“推进绿色发展”的表述，二十大报告明确指出要加快转型步伐，“加快推动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等调整优化”“实施全面节约战略，推进各类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加快构建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其中蕴含着大量的产业机会，而与生态环保产业最直接相关的，一是清洁能源，二是资源循环利用。关于“废弃物循环利用”，随着国家“十四五”发展目标及相关政策标准的相继出台，“无废城市”试点建设工作持续推进，“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有序开展。2022年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五部委发布《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了“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能力达到70万吨/日左右，城镇生活垃圾焚烧处理能力达到80万吨/日左右，新增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60%”等建设目标。

二是深入推进污染防治。对比十九大报告“着力解决突出环境问题”的表述，未来的重点工作方向是要进一步“深入”，首先在“防”，然后是“治”，要在五年前“全民共治、源头防治”成果的基础上，思考如何“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在“打‘赢’蓝天保卫战”的

基础上，进一步打好三大保卫战。这意味着过去大力投入建设污染治理设施的时代将一去不返，业内企业即将迎来的是精耕细作、以防为主的新时代。

对于蓝天保卫战，未来的重点方向是在“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取得阶段性胜利的基础上，“加强”可吸入颗粒物、温室气体、VOCs等“污染物协同控制，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即从单点、单项治理向系统化、综合性治理转变。2022年11月，生态环境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4个部门联合印发《深入打好重污染天气消除、臭氧污染防治和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部署下阶段“蓝天保卫战”三大标志性战役，推动全国空气质量持续改善。其中，《重污染天气消除攻坚行动方案》聚焦细颗粒物(PM_{2.5})污染，提出针对性攻坚措施，同时强化区域协作机制，精准有效应对重污染天气。方案设定了明确的治理目标——到2025年，基本消除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气。

对于碧水保卫战，未来的重点方向是在“加快水污染防治，实施流域环境和近岸海域综合治理”取得阶段性成果的基础上，“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推动重要江河湖库生态保护治理，基本消除城市黑臭水体”。根据《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十四五”期间将新增污水处理能力2000万立方米/日，推进363个县级城市建成区1,500段黑臭水体综合治理，为污水处理设施的投资及运营提供了广阔的市场空间。

对于净土保卫战，未来的重点方向是“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开展新污染物治理”，而不再是“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

三是提升生态系统多样性、稳定性、持续性。报告明确提出要“深化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就是要基于碳汇机制，用市场化的手段推进植树造林、林地保护和退耕还林工作。同时，报告特别提出要“建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完善生态保护补偿制度”，亦是旨在用市场化手段加强生态

保护和修复工作，把“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进一步落到实处。

四是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报告明确提出要“先立后破，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达峰行动”，不能蛮干冒进，不搞一刀切，同时指明了化石能源、新型能源、水电、核电等未来发展方向。

2023年2月20日，在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举行的“行业发展状况与成果新闻发布会”上，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书记、会长郭承站透露，2022年生态环保产业全年总营收约2.22万亿元，同比增长约1.9%。“虽然中国生态环保产业2022年总体营收增速放缓，利润下降，亏损面扩大，应收账款问题突出，部分企业经营陷入困境。但广大生态环保企业在资金紧张的情况下，仍然持续开展科技创新，保持用工基本稳定，对未来发展充满信心。”郭承站指出，70%企业预计2023年营收增长，并预期“十四五”时期保持增长态势。

（二）公司发展战略

在国家推进产业结构调整、促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大背景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忠实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把握国内大循环、国内国际双循环、“碳达峰”“碳中和”、“中国制造2025”等重大机遇，坚持稳中求进，聚焦高质量发展和竞争力提升，坚持创新致胜和改革破题，整合内外资源，秉承企业价值观，践行企业精神，以市场为导向，以提高环保装备制造与环境服务水平为主线，以创新为驱动，以重大工程为着力点，不断创新发展模式，在行业不断推陈出新、竞争对手不断增多变强的局势下，公司将不断追求创新，勇于超越自我，同时，用好、用足金融平台，循环往复，生态链式地来推进企业全面转型升级，实现可持续发展。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立足环保主业，积极发展低碳技术路线与节能环保技术路线，充分发挥菲达品牌与技术优势，深化卓越绩效与精益管理模式，整合、优化资源配置，强化技术创新与储备，升级制造能力和项

目服务运营能力，创新商业模式，实现由大气治理向大气、水、固废等综合治理转型，实现由装备制造向“制造+环境服务业”转型。

（三）经营计划

1. 2022 年经营计划完成情况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提出公司 2022 年经营目标：争取实现营业收入 33 亿元，营业成本 28 亿元，三项费用和研发费用合计控制在 5 亿元以内。经审计，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 42.84 亿元，营业成本 34.25 亿元，三项费用和研发费用 5.32 亿元，分别占年度经营目标的 129.82%、122.32%、106.40%。报告期内公司超额完成了年度营业收入目标，主要系公司本期将紫光环保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增加营业收入所致，但营业成本同比上升，三项费用和研发费用得到有效控制，公司超额完成 2022 年度降本增效、增加收益的目标。

2. 2023 年经营计划

2023 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现“十四五”目标的关键之年，也是菲达环保改革创新提质、蓄势待发奋进的关键一年。

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依旧复杂严峻，公司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杭钢集团改革发展提质行动、争当助力“两个先行”排头兵的总体部署，紧紧围绕“五大提质行动”，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定不移推动六方面工作。

（1）坚持协同开发，以市场增量提升发展力。全面准确把握国家方针政策，紧抓环保行业发展机遇，树立全员市场意识，大力拓展市场，稳存量、拓增量、提质量、强宣传，巩固传统煤电领域市场，力争在钢铁等非电领域市场拓展以及环保、新能源等领域有效投资上实现更大突破。

（2）坚持项目引领，以强化执行提升盈利能力。进一步加强项目的

全过程管理，修订完善项目实施指导意见，丰富项目管控手段，全面提升项目盈利能力。

（3）坚持科技创新，以创新赋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大重要领域、重点项目的创新投入，集中力量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完成新产品技术研发并突破首台套应用，切实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快科技成果产出转化，加强技术与市场协同创新；巩固“双碳”技术优势，稳步实施国家大气专项、省“尖兵”“领雁”计划等项目。

（4）坚持系统治理，以管理效能提升企业管控力。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聚焦内部管理，坚持系统观念，牢固树立“一盘棋”思维，系统提升企业全面管控能力。

（5）坚持降本增效，以对标对表增强企业内生动力。清醒认识当前经济形势，牢固树立“勒紧裤腰带”过紧日子、苦日子的思想，咬紧牙关、共克时艰。

（6）坚持党建引领，以巡察整改成效提升保障力。始终坚持党对国有企业的全面领导，健全完善党建工作长效机制，持续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2023 年经营目标：力争实现合同订单 51 亿元，营业收入 43 亿元，营业成本 35 亿元，三项费用和研发费用合计控制在 6 亿元以内。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1. 整体宏观经济形势依然十分严峻。俄乌冲突后大宗商品价格飙升、供应链复苏受影响，全球通胀大幅上扬。作为回应，各国央行开始大举加息，导致金融状况迅速收紧，全球经济增长普遍放缓，我国 2022 年 GDP 增速放缓。

2. 新业务领域拓展相关风险。鉴于传统煤电烟气治理市场持续萎缩，需对传统业务与新业务间的技术、团队等各项资源进行合理地再分配，当前资源配置以及人员观念等可能不足以匹配新业务市场拓展目标。公司正积极巩固传统业务优势，稳步推进非电市场，通过树立行业“标杆”工程，

做大做强做精品牌，积累工程与技术经验，锻炼培养专业队伍。

3. 应收账款风险。公司主要经营项目执行周期一般较长，资金回收滞后，叠加钢材价格波动影响，可能对公司现金流、资产周转效率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进一步通过优化项目全过程管理，加强资金回收管控，优化融资结构，加强预决算管理，加强资金回收等措施化解相关风险。

4. 市场竞争风险。当前环保行业细分领域较多，竞争日益激烈且趋于同质化、白热化，对于新兴业务领域，公司需持续提升技术能力和市场能力。

5. 国际关系错综复杂，全球经济不稳定，贸易保护主义和贸易战加剧，海外项目开拓与执行艰难。公司将通过项目审慎评估、及时跟踪管理等措施应对各种风险。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三、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以及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有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22 年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9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2022 年 3 月 4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关于控股股东变更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议案。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21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关于 2021 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21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2 年度计划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12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转让织金能源股权暨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2 年 6 月 21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与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的议案。
2022 年 8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

2022 年 10 月 26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议案、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2 年 11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 2022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各项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决策，依法运作。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监事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执行公司职务情况进行了检查、考核，截至报告期末，未发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故意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进行了内部核查和监督，认为财务报告如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是公正、客观、合法的。

（三）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1、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定价合理，决策程序合法，有利于各方专业协作、优势互补，实现资源合理配置，控制成本，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保障生产经营安全与稳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2、公司与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该关联交易为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本着公平公允原则及参照市场价协定交易价格，决策程序合法，有利于规范双方日常经营关联交易行为，实现专业协作，控制成本，保障生产经营安全与稳定，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

3、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的实施主体变更为浙江省环保集团生态环保研究院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登记机关核准登记的为准）。该公司由本公司和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其中本公司以募集资金出资 8,620 万元，占比 95%，环保集团以现金出资 453.6842 万元，占比 5%。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的业务规划安排，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推进实施，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四）、监事会对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阅情况及意见

监事会审阅了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报告，认为截至 2022 年末公司内部控制总体设计合理，执行有效，并对董事会做出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

三、公司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监事会会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强化日常监督检查，及时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勤勉尽责，扎实做好各项工作，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四、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公司 2022 年财务报表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情况

（一）主要利润指标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4,283,839,603.46	4,239,490,608.69	1.05
营业成本	3,424,503,285.17	3,491,517,196.29	-1.92
销售费用	68,343,296.31	60,864,987.02	12.29
管理费用	235,397,602.06	239,874,433.52	-1.87
财务费用	90,456,740.73	108,120,877.66	-16.34
研发费用	137,982,988.91	122,556,005.28	12.59
投资收益	-20,084,666.91	23,879,293.58	-184.11
信用减值损失	-68,350,333.70	-53,401,010.06	-27.99
资产减值损失	-45,476,819.84	-76,271,302.33	40.37
利润总额	203,070,177.94	192,449,199.61	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04,435.19	133,028,414.52	1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052,572.07	37,877,683.49	190.55

主要项目变动说明：

1. 投资收益较上年下降 184.11%，主要系本期钢材锁价交易结算产生损失所致。

2. 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下降 27.99%，主要系本期资金回收增加坏账

计提所致。

3. 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上升 40.37%，主要系本期期末存货结转销售成本后对应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上升 14.72%，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损益减少所致。

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较上年上升 190.55%，主要系本期环保设备和建造服务提高项目管控水平增加盈利能力所致。

（二）主要资产指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幅度 (%)
资产总额	9,714,802,945.11	9,709,918,420.03	0.05
负债总额	5,685,054,853.58	6,622,716,417.76	-14.16
所有者权益总额	4,029,748,091.53	3,087,202,002.27	30.53
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09,458,380.97	2,864,278,734.15	33.00
每股净资产	4.66	5.64	-17.38
资产负债率 (%)	58.52	68.21	下降 9.69 个百分点
流动比率	1.31	0.94	39.36
速动比率	1.09	0.66	65.15

主要项目变动说明：

资产负债率较上年下降 9.69 个百分点，主要系本期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所致。

（三）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幅度 (%)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20	0.24	-16.67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20	0.24	-16.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07	128.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3	4.06	减少0.5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1	1.16	增加2.45个百分点

（四）现金流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幅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450,033.53	441,733,747.62	5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56,617.53	-259,785,184.77	93.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44,673.29	-387,754,693.66	89.52

主要项目变动说明：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上升 50.65%，主要系本期收到已出表子公司织金能源归还往来款 29,469.00 万元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上升 93.78%，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且投资支付的现金下降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上升 89.52%，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79,811.60 万元所致。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规定，对于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追溯前）	影响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追溯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无形资产	717,887,815.42	2,654,110.85	720,541,926.27
未分配利润	-188,665,422.86	1,353,596.54	-187,311,826.32
少数股东权益	89,050,857.73	1,300,514.31	90,351,372.04
2021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收入	3,384,106,894.85	13,637,821.20	3,397,744,716.05
营业成本	2,927,425,627.97	10,983,710.35	2,938,409,338.32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五、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604,435.19 元，母公司净利润 24,351,831.57 元，2022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92,902,417.15 元。

鉴于公司 2022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负值，提议：公司 2022 年度利润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之规定，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用于弥补公司以前年度亏损。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六、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22 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 2023 年度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度 预计金额	2022 年度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 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 关 联 人 购 买 商品、接 受劳务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含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等下属单位）	50,050.00	30,157.38	一是由于本年度钢材价格有所下降，二是由于本年度生产外协比例增加，钢材采购量下降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2,150.00	2,133.88	
	浙江钱塘江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23.95	依据实际需求发生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150.00	922.78	
	浙江省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968.82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323.00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244.53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241.78	
	浙江南方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4.31	
	浙江紫臻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4.19	
	浙江省环保集团宁波禹成有限公司		12.23	
	浙江星光经贸有限公司		11.10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5.00	
	中杭监测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79	
	杭州紫元置业有限公司		1.16	
	杭州杭钢对外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50.00		
	小计	53,500.00	36,788.89	
向 关 联 人 承 租	浙江紫臻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60.33	

房屋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28.37	
	小计		488.70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产 品、商 品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含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等下属单位）		16,393.64	详见说明 2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30,000.00	7,387.10	本年度项目部分完工
	浙江春晖固废处理有限公司	6,300.00	5,498.02	
	浙江钱塘江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50.44	
	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1,100.24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1.65	
	浙江巨化化工材料有限公司		131.82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		项目进度推迟
	小计	38,300.00	31,812.91	
向 关 联 人 提 供 劳 务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3,610.34	本年度新并表子公司紫光环保污水处理业务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645.91	依据实际需求发生
	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56.80	
	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		415.09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81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6.28	
	浙江杭钢职业教育集团有限公司		1.99	
	小计	3,000.00	7,254.22	
向 关 联 人 出 租 房 屋	上海菲达驿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5.71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13.76	
	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		0.81	
	小计		40.28	
合计		94,800.00	76,385.00	

说明：

（1）公司预计 2022 年度购销商品及提供劳务关联交易总额为 9.48 亿元。鉴于年度生产、服务、市场价格等变化客观存在，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对象、项目（品种）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关联交易总金额允许在 ±20% 幅度内变动。详见于 2022 年 4 月 1 日披露的临 2022-022 号《浙

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该项议案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子公司诸暨辰通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于原材料价格高位时期，向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出售钢材累计 16,393.64 万元。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调度实际情况，参照当前市场价，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截止 2023 年 3 月底)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浙江杭钢国贸有限公司(含浙江菲达供应链有限公司等下属单位)	30,000.00		7,069.72	30,157.38	11.44	
	浙江杭钢紫鼎工贸有限公司	750.00		134.56	2,133.88	0.81	根据年度项目情况预计金额
	浙江钱塘江水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			1,723.95	0.65	
	杭州杭钢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1,050.00		2.05	922.78	0.35	
	浙江省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800.00			968.82	0.16	
	小计	32,650.00		7,206.33	35,906.81		
向关联人接受劳务	浙江省工业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00.00		86.06	323.00	0.12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250.00			244.53	0.09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100.00		21.03	241.78	0.09	
	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400.00					根据年度项目情况预计金额
	小计	3,150.00		107.09	809.31		

向关联人承租房屋	浙江紫臻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485.00			460.33	0.18	
	小计	485.00			460.33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11,650.00		973.04	7387.10	1.69	根据年度项目进展情况预计金额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80.00					
	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	6,000.00					
	浙江杭钢动力有限公司	50.00					
	小计	20,280.00		973.04	7,387.1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3,700.00		2279.81	3,610.34	0.80	
	诸暨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3,150.00		784.62	2,645.91	0.59	
	温州杭钢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			415.09	0.09	
	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00			17.81	0.00	
	小计	7,880.00		3,064.43	6,689.15		
合计		64,445.00		11,350.89	51,252.70		

说明：

除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外其他关联交易计划依据公司与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编制，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披露的临2022-053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控股股东签订〈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暨关联交易公告》。鉴于年度生产、服务、市场价格等变化客观存在，上述关联交易对象、项目（品种）不排除增加或减少，关联交易总金额允许在±20%幅度内变动。

二、关联方情况

（一）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1、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由本公司副总经理丰宝

铭担任，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2、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巨化集团有限公司 15.01%股权，本公司董事长担任巨化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系巨化集团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3、上述除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浙江巨化热电有限公司外的其他关联方均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之下属企业，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二）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履约能力强，因向本公司支付款项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主要为本公司采购钢材，出售环保设备，提供日常运维服务等。

（二）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采购、销售、服务计划依据公平公允原则，参照市场价协定。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根据与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以及与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的重大关联交易协议编制。详见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披露的临 2022-053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控股股东签订〈日常生产经营合同书〉暨关联交易公告》；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披露的临 2021-067 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浙江菲达华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重大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为发挥专业化协作、资源互补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降低企业运营成本，保障生产经营安全与稳定，增强盈利能力，公司遵循公平公允的原则，经与各方协商，推出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受市场经济一般条件的约束，定价以市场为原则，交易风险可控，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收入预计占公司 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0%左右，占比不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不会因此严重依赖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公司的独立性。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七、关于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从 2000 年开始已连续二十三年从事公司的外部审计工作，勤勉尽责，对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经营状况较为熟悉，能够独立、客观、公正地为公司开展审计业务，并具有足够的投资者保护能力。现提议续聘天健事务所为公司的 2023 年度内部控制与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相关费用。

以下为天健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 128 号 6 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25 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2,064 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80 人
2021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5.01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31.78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9.01 亿元	
2022 年上市公司（含 A、B 股）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612 家	
	审计收费总额	6.32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	

		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458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上年末，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 (仲裁人)	被诉 (被仲裁人)	诉讼（仲 裁）事件	诉讼（仲裁） 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亚太药业、天健、安信证券	年度报告	部分案件在诉前调解阶段，未统计	一审判决天健在投资者损失的 5%范围内承担比例连带责任，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罗顿发展、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投资者	东海证券、华仪电气、天健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伯朗特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天健广东分所	年度报告	未统计	案件尚未开庭，天健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

3.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3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和纪律处分。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3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31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2 人次、纪律处分 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共涉及 39 人。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 成员	姓名	何时成 为注册 会计师	何时开始 从事上市 公司审计	何时开 始在本 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 本公司提供 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 复核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陈世薇	2005 年	2003 年	2005 年	2019 年	见下
签字注册会计师	陈世薇	同上				
	闫志勇	2009 年	2007 年	2009 年	2019 年	见下
质量控制复核人	暂未确定，见下					

陈世薇:2022 年, 签署奥普家居、富春环保、中马传动、爱朋医疗、菲达环保、美登科技与中马园林 2021 年审计报告, 复核杭州路桥、长盈精密、捷顺科技与三利谱 2021 年审计报告; 2021 年, 签署富春环保、中马传动、爱朋医疗、菲达环保、美登科技与中马园林 2020 年审计报告, 复核长盈精密、捷顺科技与三利谱 2020 年审计报告; 2020 年, 签署富春环保、菲达环保、中马传动、美登科技与中马园林 2019 年审计报告, 复核长盈精密、捷顺科技 2019 年审计报告。

闫志勇:2022 年, 签署菲达环保、爱朋医疗 2021 年审计报告, 复核长河科技、光隆能源、巨星建材 2021 年报审计报告; 2021 年, 签署菲达环保 2020 年审计报告; 2020 年, 签署菲达环保与宋都股份 2019 年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由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正在开展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独立性轮换工作, 因此目前尚无法确定公司 2023 年度审计项目的质量复核人员。公司将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确定项目质量复核人员后及时披露相关人员信息。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

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经双方协商确定，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与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291 万元（其中合并报表及内控审计费用共 155 万元，子公司审计费用 136 万元），较上年增长 16.4%，主要系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并入后增加审计费用。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八、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浙江菲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菲达科技”）日常经营中对资金的需求，经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菲达科技提供 15,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止。

鉴于本次担保即将到期，为保障菲达科技正常经营业务的开展和后续企业经营发展融资储备，公司财务资产部正向宁波银行杭州分行、平安银行杭州分行申请给予菲达科技分别为 5,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现提议由本公司为菲达科技提供人民币 20,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的担保，担保期限：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菲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六和路 368 号 2 楼 B2026 室

法定代表人：姚淑勇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3 年 05 月 0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8749465512W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生活垃圾处理装备销售；技术进出口；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生活垃圾处理装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机械零件、零

部件加工；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大气污染监测及检测仪器仪表销售；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东情况：本公司直接持股 94.60%，通过全资子公司浙江菲达脱硫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股 5.40%。

最近一年（经审计）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3 年 3 月 31 日 (未经审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786.05	26,180.94
负债总额	17,005.78	20,301.54
所有者权益	57,80.27	5,879.40
利润表项目	2023 年第一季度 (未经审计)	2022 年度 (经审计)
营业收入	95.81	32,043.77
净利润	-99.13	19,58.31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菲达科技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菲达科技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 74.63%,资产负债率偏高,偿债能力相对较差,但其资金收支由公司统一管理、统一调度,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

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公司为其提供全额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同意为菲达科技提供人民币 20,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4 月 18 日，不包括本次担保，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42,500 万元（本金额含控股子公司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对其下属公司的存量担保总额人民币 3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37.4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担保的事项，亦无逾期担保。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

九、关于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为满足公司经营及发展的资金需求，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财务费用，现提议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基本方案

1、发行人：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最终发行规模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取得的注册通知书载明的额度为准；

3、发行日期：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公司资金实际需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

4、发行期限：不超过 270 天，具体发行期限将根据公司资金需求及市场情况确定；

5、发行方式：在注册额度及注册有效期内一次性或分期发行；

6、发行利率：根据发行时银行间债券市场状况，以簿记建档的最终结果确定；

7、发行对象：中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购买者除外）；

8、资金用途：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或交易商协会认可的其他用途。

二、本次发行的授权事宜

为保证本次发行工作能够有序、高效地推进，适时把握发行时机，提高融资效率，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决定和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确定或调整本次发行的实际金额、期限、利率、承销方式、发行

时机等具体方案，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进行本次发行；

- 2、聘请本次发行的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
- 3、负责修订、签署、申报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及法律文件；
- 4、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具体存放及使用安排；
- 5、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本次发行的审批程序及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公司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还需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敬请审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5 月 16 日